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是市委、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挂佛山市行政学院、佛山市社会主义学院、佛山市经济管理干部学院牌子。《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指出，党校（行政学院）是党领导的培养党的领导干部的学校，是党委的重要部门，是培训党的高级领导干部的主渠道，是党的思想理论建设的重要阵地，是党和国家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和重要智库。

（一）加强的任务

- 1、加强和改进干部教育培训。
- 2、加强新型智库建设，促进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行政学院）智库创新发展。
- 3、强化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在大党建工作新格局中的职能作用。

（二）主要任务

- 1、学习、研究、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 2、培训轮训我市党政干部、理论干部、后备干部，企业事业单位及新经济组织的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各民主党派骨干和无党派知名人士、村（居）委会干部，重点是处级领导干部、

镇（街）和工业园区领导干部、中青年后备干部，区、镇换届后新进领导班子的成员。

3、承担全市公务员的初任培训、任职培训、在职培训、专门业务培训，承担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主管部门委托的军队转业干部培训，承担市区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培训，承担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任务。

4、围绕市、区和镇（街）各级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及重大现实问题，开展理论与决策咨询研究，围绕国际国内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科学研究，承担党委和政府下达的调研任务，推进理论创新。承办党委和政府下达的专题研讨班，按规定开展干部继续教育和培训以及各类合作与交流。

二、部门机构设置

我单位设19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人事部、财务部、总务处、保卫部、教务一处、教务二处、培训一部、培训二部、佛山市马克思主义学院、法学教研部、经济学教研部、管理学教研部、中共党史党建教研部、统战理论教研部、科研处、佛山社会经济发展研究所、电化教学部和图书馆。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按照部门预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预算。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312.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56.1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11.00	五、教育支出	35	7,848.59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65.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7.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56.1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42.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79.5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679.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7.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37.22
总计	30	11,816.74	总计	60	11,816.7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679.52	11,668.52	0.00	11.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848.59	7,837.59	0.00	11.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837.59	7,83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2	干部教育	7,837.59	7,83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1.00	0.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1.00	0.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5.06	1,965.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3.75	1,92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5.41	1,11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55	13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7.75	44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04	22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84	2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84	2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7	1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7	1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6	6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66	6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33	4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33	2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56.12	1,356.1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56.12	1,35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356.12	1,35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10	44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10	44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10	442.1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679.52	7,013.70	4,665.83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848.59	4,538.88	3,309.71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837.59	4,538.88	3,298.71	0.00	0.00	0.00
2050802	干部教育	7,837.59	4,538.88	3,298.71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5.06	1,965.0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3.75	1,923.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5.41	1,115.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55	136.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7.75	447.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04	224.0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84	25.8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84	25.84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7	14.9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7	14.9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6	67.6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66	67.6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33	40.3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33	27.3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56.12	0.00	1,356.12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56.12	0.00	1,356.12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356.12	0.00	1,356.1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10	442.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10	442.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10	442.1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12.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56.1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7,837.59	7,837.59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65.06	1,965.0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7.66	67.6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56.12	0.00	1,356.1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2.10	442.1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68.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668.52	10,312.40	1,356.1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668.52	总计	64	11,668.52	10,312.40	1,356.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312.40	7,013.70	3,298.71
205	教育支出	7,837.59	4,538.88	3,298.71
20508	进修及培训	7,837.59	4,538.88	3,298.71
2050802	干部教育	7,837.59	4,538.88	3,298.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5.06	1,965.0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3.75	1,923.7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5.41	1,115.4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55	136.5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7.75	447.7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04	224.04	0.00
20808	抚恤	25.84	25.84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84	25.84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50	0.5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0	0.5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7	14.9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7	14.9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6	67.6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66	67.6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33	40.3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33	27.3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10	442.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10	442.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10	442.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03.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1.59
30101	基本工资	623.62	30201	办公费	25.15
30102	津贴补贴	1,380.8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702.05	30203	咨询费	0.81
30106	伙食补助费	99.73	30204	手续费	1.66
30107	绩效工资	988.89	30205	水费	33.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7.75	30206	电费	158.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4.04	30207	邮电费	23.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6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7	30211	差旅费	29.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2.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4.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4	30214	租赁费	14.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1.7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58.65	30216	培训费	16.13
30302	退休费	1,175.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5.8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0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7.2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4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8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2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6.8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1.5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85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265.30		公用经费合计	748.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356.12	1,356.12	0.00	1,356.1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356.12	1,356.12	0.00	1,356.12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356.12	1,356.12	0.00	1,356.12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1,356.12	1,356.12	0.00	1,356.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0.00	0.00	0.00	0.00	3.00	2.72	0.00	0.00	0.00	0.00	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2023年度总收入11,816.7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679.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31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4.93万元，增长4.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支出比上年增加251.46万元（主要是干部教育支出比上年增加130.08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比上年增加50.8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比去年增加67.66万元）。二是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233.47万元（主要是市干部教育领导小组规划内主体班培训费项目比上年增加149.39万元，规划外培训班经费项目比上年增加71.8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56.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11.86万元，下降47.2%。主要变动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土地开发支出减少1,211.86万元。一是市委党校禅城培训基地整体修缮改造工程比上年减少542.40万元，变动原因：按合同约定，根据工程进度支付。二是佛山市党员干部党性教育馆项目比上年减少669.46万元，变动原因：按合同约定，根据工程进度支付。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66万元，下降51.5%。主要变动情况：军转班培训费收入比上年减少11.66万元。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2023年度总支出11,816.7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679.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7,01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1.46万元，增长3.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资福利支出比上年增加144.92万元，二是商品和服务支出比上年增加3.71万元，三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比上年增加86.89万元，四是资本性支出比上年增加15.94万元。

2. 项目支出4,665.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90.05万元，下降17.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佛山市党员干部党性教育馆项目支出比上年减少669.46万元，二是市委党校禅城培训基地整体修缮改造工程比上年减少542.40万元，三是规划外培训班经费项目比上年增加71.80万元，四是市干部教育领导小组规划内主体班培训费项目比上年增加149.39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1,668.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31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4.93万元，增长4.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支出比上年增加251.46万元（主要是干部教育支出比上年增加130.08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比上年增加50.8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比去年增加67.66万元）。二是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233.47万元（主要是市干部教育领导小组规划内主体班培训费项目比上年增加149.39万元，规划外培训班经费项目比上年增加71.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56.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11.86万元，下降47.2%；主要变动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土地开发支出减少1,211.86万元。一是市委党校禅城培训基地整体修缮改造工程比上年减少542.40万元，变动原因：按合同约定，根据工程进度支付。二是佛山市党员干部党性教育馆项目比上年减少669.46万元，变动原因：按合同约定，根据工程进度支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668.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312.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02.99万元，增长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教育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360.46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87.77万元，三是卫生健康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26.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56.1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68.35万元，下降11.0%；主要

变动情况：土地开发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168.3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7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万元的90.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9万元，增长67.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72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90.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9万元，增长67.2%。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疫情放开，公务活动大幅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2.72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2.72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单位来访及主体班外聘老师的日常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1次，接待人数共237人。主要包括国内单位来访及主体班外聘老师的日常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4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65万元，增长2.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比上年增加35万元，二是咨询费比上年增加0.85万元，三是办公费比上年减少17.21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85.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60.4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9.4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85.2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53.6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5.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校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18个，共涉及资金3,298.7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佛山市党员干部党性教育馆、市委党校禅城培训基地整体修缮改造工程等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356.11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13.7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356.12万元。我校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采取部门内部自评方式。

绩效自评结果。 我校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市干部教育领导小组规划内主体班培训费、佛山市党员干部党性教育馆等18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1,920.58万元，执行数11,816.74万元，完成预算的99.13%。从评价情况来看，我校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等级为“优”。在管理效率

方面，包括预算绩效管理、财务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均能严格执行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效果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我校整体支出预算编制质量有待提高，个别项目编制方法不够科学，测算不够精准。二是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强化。个别项目在制定绩效目标时较为笼统，没有结合子项目的实施内容进一步分解年度绩效目标。三是制度落实有待进一步加强。如收支两条线应上缴收入未及时上缴。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夯实编制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做细做实事前需求调查，落实“先谋事再排钱”的要求。对重点的项目实施事前绩效评估，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以及经济性开展科学论证，确保资金预算合理性。二是深入构建绩效目标体系，提高绩效目标的引导性。认真学习省、市有关绩效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组织各业务部门围绕各自工作职能，合理设定年度工作任务，提出本年度工作任务的核心绩效指标，从而提高绩效管理的可操作性与可比性。三加强制度落实。对资产管理重要岗位要加强控制，督促各业务部门及时掌握经费的收支进度，做到制度管人，责任到人。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3年，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668.73万元，执行数为4,654.83万元，完成预算的99.70%。一年来，我校积极履职，紧紧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积极统筹推进2023年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全年任务：一是课程建设不断深入，全面加强；二是以做强主业主课为重点，教学培训提质增效；三是以服务中心大局为宗旨，科研咨政成果丰硕。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成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共佛山市委党校（公章）

部门负责人（签名）：徐航

填报人：席政

联系电话：22323027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佛山市委党校是市委、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挂佛山市行政学院、佛山市社会主义学院、佛山市经济管理干部学院牌子。《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指出，党校（行政学院）是党领导的培训党的领导干部的学校，是党委的重要部门，是培养党的各级领导干部的主渠道，是党的思想理论建设的重要阵地，是党和国家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和重要智库。

1. 加强的任务

(1) 加强和改进干部教育培训。

(2) 加强新型智库建设，促进市委党校（市行政学院）智库创新发展。

(3) 强化党校在大党建工作新格局中的职能作用。

2. 主要任务

(1) 培训轮训我市党政领导干部、公务员、企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理论宣传骨干、专业技术人员、基层干部、党员、新经济组织的管理人员、各民主党派骨干和无党派知名人士等。

(2) 承担全市公务员的初任培训、任职培训、在职培训、专门业务培训；承担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主管部门

委托的军队转业干部培训；承担市区其他有关部门委托的培训；承担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任务。

（3）学习、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重点研究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4）围绕市、区和镇（街道）各级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及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开展理论研究与决策咨询研究，围绕国际国内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科学研究，承担党委和政府下达的调研任务，推进理论创新。

（二）机构设置

本校机构 1 个，设 19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人事部、财务部、总务处、保卫部、教务一处、教务二处、培训一部、培训二部、佛山市马克思主义学院、法学教研部、经济学教研部、管理学教研部、中共党史党建教研部、统战理论教研部、科研处、佛山社会经济发展研究所、电化教学部和图书馆。

（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我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中央党校建校 90 周年庆祝大会暨春季学期

开学典礼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抓实推进庆祝建校70周年各项工作，在坚持党校姓党、践行党校初心等方面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以践行“七个坚持”，构建“七新格局”，统筹推进主题教育、巡察整改、办学质量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和主责主业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多项工作取得了突破性进展，为我市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积极贡献。全年工作主要呈现以下七个工作特点。

1. 坚持思想建党，在聚力凝心铸魂上取得新成效

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同主责主业统筹起来，把“学思想”作为首要任务贯穿始终，一体推进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抓好自身和服务全市主题教育见行见效。一是双向发力抓实理论武装。一方面，坚持育人先育己，以“五学联动”构建横向拓展、纵向深入、全面覆盖的常态化学习机制。校委班子主题教育读书班累计集中学习10天，依托校委会议“第一议题”、校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常态化开展学习研讨38次，班子成员结合学习体会

讲授专题党课 10 人次，示范带动各党支部、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开展各类学习研讨活动 200 余次，持之以恒筑牢思想根基。另一方面，充分发挥党校职能作用，设置“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学单元，系统开设 54 门讲授式课程，为全市主题教育提供优质学习资源。第二批主题教育开始后，在校培训主体班次全部安排主题教育专题课程和党性教育馆现场沉浸教学课，共计 78 次、培训学员 4458 人次，做法在市简报刊登。积极主动发出党校声音，组织开展佛山市红色讲师团主题教育宣讲 451 场次、受众 58805 人次，其中我校教师参与佛山红色讲师团宣讲 386 场次，受众 47323 人次。二是聚焦问题大兴调查研究。用好“四下基层”这个重要抓手，紧扣教学培训、科研咨政、队伍建设、智慧校园、后勤服务和系统发展等自身建设问题，校委班子成员领衔 7 个课题开展专题调研，围绕 1 个正面典型案例和 1 个反面典型案例开展解剖式调研，查找短板问题 19 个，推动成果转化 21 项，力求从“解剖一个问题”到“解决一类问题”。紧扣主题教育主线及“党之大计”“国之大者”“省市要事”，提出 10 个科研咨政选题方向，引导全校教师积极开展专题研究，努力以高质量的科研咨政成果推动主题教育见行见效。第二批

主题教育以来，还充分发挥党校平台优势，与兄弟党校、五区区委党校分别联合承办、举办省级和校级学术论坛，29篇学术成果在《佛山日报》理论周刊、圆桌论坛刊发，党校理论影响不断扩大。三是靶向整治推动事业发展。坚持把主题教育整改整治与全省办学质量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和市委巡察整改结合起来，梳理问题7项，制定专项整治方案2个，提出“破难题、促发展”重点项目6个，确定为民办实项目5个，全部建立清单台账，动态销号管理，以真改实改成效确保问题“见底出清”。坚持“当下治”与“长久立”相结合，全面固化主题教育好经验好做法，修订完善各项制度措施近20项，着力构建抓源治本长效机制，为推动党校高质量发展、践行党校初心提供制度保障。同时，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主题教育中进一步深化“双报到”工作，全年党组织深入社区8次，全校党员到社区开展志愿服务262人次。主题教育不断走深走实。

2. 坚持为党育才，在做强主业主课上展现新作为

坚持以教学为中心，积极传道授业解惑，扎实推进教育培训工作，为培养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作出贡献。一年来，我校获得全省党校系统第三届教学管

理优秀奖；成功落户佛山制造业当家干部教育培训基地；挂牌20个现场教学点；在广东省社会主义学院2023年“双课”建设评选中，2门课程荣获“精品课程奖”，1门课程荣获“特色课程”奖；1本教材荣获第一届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精品教材奖；1门课程获评2023年全省基层理论宣讲优秀理论宣讲报告；1名教师获评“百名南粤党员教育优秀讲师”；2名教师获评“佛山市优秀党员教育讲师”。全年累计完成各类培训班次140期，培训学员10484人、共52921人次。其中，主体班次98期，培训学员7246人、共40737人次（计划内主体班次86期、培训学员5735人；新增计划外主体班次12期、培训学员1511人）。计划外培训班次42期，培训学员3238人、共12184人次（省级班次6期，培训学员353人。国家级班次6期，培训学员1026人）。后勤承接委托培训班69期次，学员6664人次。教师外出授课共952场次、受众108930人次。干部教育培训硕果累累。一是高站位谋划，掌握“看家本领”，理论教育更加系统深入。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第一主课、必修课，推出教学课程317门（条），通过新课程试讲开发29门新课程，评选校级精品课10门。进一步规范班次学制，

市管干部进修班落实学制1个月,中青班落实学制2个月,专题类培训班次落实学制不少于5天。并创新培养方式,采取“党校集中学习+外出体验式学习+社会调查研究”的学习方式,实现佛山、东莞两地中青班学员融合交流。加快推进教研咨一体化,创新学员参与决策咨询的机制,举办“培训+咨政”专题研讨班3期,学员发表咨政报告18篇,为决策咨询提供“金点子”、开出“好方子”。

二是高维度推进,促进“入脑入心”,党性教育更加触及灵魂。依托佛山党性教育馆、重大党史事件纪念场所等建立“实境课堂”,强化学员党性修养。2023年,佛山党性教育馆开展沉浸教学、接待参观学习共356场次,累计超14621人次,为干部锤炼党性全方位赋能。《诵读红色家书、感悟建党精神》精品课程广受基层好评。三是高水平培育,打造“行家里手”,能力培训更加精准高效。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目标,聚焦营商环境、经济产业、招商引资、智慧城市、生态文明、基层治理、国家安全、岭南文化等主题,分层级分领域分专题开展履职能力培训。全年举办专业能力提升班17期、培训793人次,业务能力提升班16期、培训975人次,公务员和事业单位人员培训班17

期、培训 1477 人次。以佛山制造业当家干部教育培训基地建设为契机，打造 5 个独具佛山特色的配套现场课程，始终围绕服务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抓实干部培训。四是高标准执行，厚植“熔炉底蕴”，学员管理更加规范严格。以问题为导向，修订完善学员管理各项制度，通过入学教育、党性分析、建强学员临时党支部、封闭管理、统一收存手机等举措，积极探索全周期全链条学员管理模式，让学员一进党校就感受到学习之风、朴素之风、清朗之风，学风、校风明显好转，培训成效明显提升。

3. 坚持为党献策，在厚植科研咨政上续写新业绩

坚持在党的创新理论研究阐释、推进党的理论创新、为党和政府建言献策等方面推出更多高质量成果，切实发挥好党的思想理论战线“重要方面军”作用。全年登记科研成果 409 项，科研成果数量再创新高。其中，咨政研究成果 227 项，占比 55%；理论学术研究成果 162 项，占比 40%；教学研究类 20 项，占比 5%。全年省级以上课题立项 17 项，在报刊杂志和学术期刊公开发表文章共 139 篇，其中二类核心期刊 3 篇、省级公开刊物文章 17 篇，省市报刊文章 119 篇。咨政成果获省、市领导批示 5 人次，被职能部门采用 9 篇。参加省级以上研讨会并提交论文 65

人次，接受媒体采访 54 人次。2023 年，我校被评为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 2022—2022 年度科研和决策咨询工作先进单位。1 名教师荣获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 2022—2022 年度优秀咨政成果一等奖，4 名教师荣获优秀科研成果二、三等奖。“新征程·再出发—二十大精神二十讲”全媒体党课获评广东省宣传部宣讲工作优秀案例。科研咨政成绩斐然。一是以项目建设为抓手，课题研究增量提质。按照“国家级科研项目立项不放弃，力争省级科研项目，确保市级科研项目”的工作思路，积极组织全校教研人员申报国家、省社科项目和省委党校哲社科规划等高端课题。全年纵向市厅级以上立项课题 21 项，结项课题 23 项，数量居全省地市党校系统前列。其中，获广东省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立项 1 项；广东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立项 8 项；广东省党建研究会课题立项 8 项。并以横向委托课题推动“智政互动”，受市委统战部、市人大、市司法局等部门委托撰写的调研报告、论证报告等均受到高度肯定。佛山创新思想库 2023 年立项课题 13 项，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成校内咨政研究专项课题 12 项，相应成果在《佛山日报》转化，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二是以平台建设为依托，决策

咨询取得成效。成立岭南文化与制造业城市高质量发展研究中心，积极筹办省级岭南文化与制造业城市高质量发展研究中心。与广东人民出版社正式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搭建“党校+党社”平台，我校教师撰写的专著和编著即将通过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拓展教师建言咨政渠道，1篇咨政报告在中央党校主办的国家高端智库内参《研究报告》刊载，我校咨政报告首次被中央内参采用。《佛山研究》及时增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栏目，全年刊发6期，发表文章101篇。《调研快报》优化用稿机制，全年刊发7期，获得市领导批示4篇，批示率创历史新高。同时编制市委党校学科建设发展5年规划，着力构建起“突出做强重点学科、强化做大优势学科、扶持做优发展学科”发展格局。三是以学术交流为纽带，科研影响不断提升。举办5期跨市联动、市内互动的学术论坛，首次承办省社科规划学术论坛，加强与兄弟党校和基层党校的交流互鉴，有效促进党校教师学术交流与思想碰撞。鼓励65人次参与省级以上高端论坛和学术研讨会，创历史最好记录。1名教师受邀赴澳门参加广西-粤港澳大湾区工商发展论坛，我校教师赴境外参加学术研讨交流获得首次突破。四是以能力提升为核心，

科研精品实现突破。举办3场高端学术讲座，分别邀请中央党校、省委党校师资为我校教师撰写理论文章、开展决策咨询研究和申报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提供方法指导，受到教师广泛好评。建立健全科研管理制度和各项配套奖励机制，评选10名2022-2022年度科研工作先进个人和10项学员优秀科研咨政成果。起草实施市委党校科研咨政五年发展规划、学术活动管理办法，修订专业技术工作考核项目及量化标准，推进科研管理工作制度化，激发全校科研活力和动力。

4.坚持强基赋能，在夯实人才支撑上打开新局面

始终把人才强校战略摆在突出位置，真正做到“打铁必须自身硬”。目前，全校共有专兼职教师61名，正高2名，副高10名，博士7名（参公人员1人，专业技术人员6人），全校干部平均年龄从三年前43.25岁降至40.63岁，参公人员平均年龄从三年前48.36岁降至44.6岁，事业编人员平均年龄从三年前37.73岁降至36.17岁，队伍活力逐步增强。一是汇才聚智，人才队伍持续壮大。参加全省事业单位统一公开招聘，引进专业技术人员3名；研究并启动高层次教研人员招聘工作，成功引进2名副高级职称教师；参加广东省2023年度选调生招录和2023年

广东省公务员考试，招录 10 名参公人员；从外单位转任 1 名参公人员，接收 1 名军转干部，干部队伍力量进一步充实。二是选贤任能，人才结构不断优化。全年选拔主任 3 名，选拔副主任 11 名，2 人晋升四级调研员、3 人晋升一级主任科员、5 人晋升二级主任科员，8 人晋升三级主任科员、2 人晋升四级主任科员。完成 8 名干部交流轮岗，6 名主任任职试用期满考核，4 名副主任任职试用期满考核，10 名新聘用专业技术人员试用期满考核。新修订《专业技术岗位竞聘实施方案》和《专业技术工作考核办法》《专业技术人员绩效工资分配方案》，根据实际工作安排，启动专业技术岗位竞聘工作。优化事业编岗位设置相关问题，设置管理七级岗位 9 个、管理八级岗位 16 个，并实现 14 名教师“双肩挑”。三是多措并举，人才发展机制创新。以建强师资队伍为重点，统筹教师、行政管理、后勤服务“三支队伍”一起抓，分步推进新入职干部“强基计划”，青年骨干教师“攀登计划”，资深专家学者“名师指导计划”，人才队伍活力不断迸发。全年选派 1 名教师到中央党校学习、2 名教师到省委党校学习，2 名教师到省社会主义学院学习。安排 7 名新入职教师到教务培训部门实践锻炼，抽调 10 人次干部到市委市政府相关部门

协助工作、选派 2 名教师赴新疆伽师县委党校开展为期 5 个月的教学科研柔性援建工作。并结合干部培训资源，举办 5 期“名师大讲堂”、9 期“高端大讲堂”，在省内外举办 1 期佛山市党校系统师资培训班、1 期市委党校管理骨干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1 期后勤员工培训、2 次消防应急救援培训演练、4 期“后勤大讲堂”。以“集中学习+长期自学”形式创新举办新入职干部“强基计划”培训班。各类培训班累计培训 261 人次。

5. 坚持党建引领，在锻造坚强堡垒上激活新动能

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党校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开展工作，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核心功能，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深化政治引领，在抓好巡察整改上全面发力。坚决配合市委十三届第三轮巡察各项工作，针对巡察反馈问题，细化整改措施并精心组织推进实施，建立工作台账，列明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按期高质推动 32 项问题整改销号，5 项长期性工作任务按照既定目标和时间节点扎实推进。同步制定意识形态工作、选人用人工作专项检查反馈意见和落实干部人才队伍有关建议专项方案，一体抓好整改落实，按要求做好集中整改情况报告、整改情况公开等各项工作，以重点问题的解决带动

面上工作的推进，以共性问题的解决推动深层次矛盾的化解，不断深化和拓展巡察整改成效。二是深化党建赋能，在发挥党组织功能上全面发力。以“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作用发挥强”为标准，持续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圆满完成校机关党委、机关纪委换届选举，教研党支部被评为全市首批市直单位“四强”党支部。高质量做好党员发展和培养工作，2名预备党员按期转正、1名同志被吸收为预备党员、1名同志被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2名党员荣获2023年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全市“学习之星”。2名党员代表广东参加全国“学思想 强党性 共奋斗”知识挑战赛，斩获佳绩受到市直机关工委通报表扬。三是深化品牌建设，在党建业务融合上全面发力。坚持“围绕业务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以“硬核”党建品牌汇聚强大红色动能。我校《首创全链条一站式党性教育综合平台 以“六化”模式破解“六大难题”》，荣获第八届佛山市区直单位“铁军杯”工作创新大赛决赛“党建赋能类”优秀创新成果奖。依托佛山党性教育馆和市内外优质红色资源推出“红色课程”，积极开展理论宣传宣讲，“红色讲师团”品牌已成为彰显我校党员先锋形象的重要窗口。四是深化正风肃纪，在党风廉

政建设上全面发力。落实“五有机关纪委”建设要求，认真开展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按照上级要求严格开展专项整治，不断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氛围。全年校委班子成员开展谈话 88 人次，5 名校机关纪委委员和支部纪检委员参加各类监督 22 次，出具廉政意见函 35 份。组织全体教职员工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扎实开展“四个一”家庭家教家风活动，持之以恒推进“三不腐”，清廉成为党校靓丽底色。五是深化党建带群建功能，在激发群团组织活力上全面发力。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组建共青团组织，吸纳团员 16 名，基层基础工作更加规范。扎实开展老干、工会和妇委会工作。参加全省党校系统运动会并获得篮球比赛广州赛区第一名；组队参加市直机关“活力杯”羽毛球、篮球赛；举办第四届教工运动会之趣味比赛；开展“春季登山团建活动”；开展“巾帼心向党·奋进新征程”“三八”妇女节主题活动；组织慰问老干 40 人次。着力带动群团组织改革创新、增强活力、发挥作用。六是深化责任制落实，在做好新时代党校意识形态工作上全面发力。严格落实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完善“一把手”牵头抓总、落实“四种责任”、执行“四个纳入”工作机制，以落实市委巡察意识形态专项检查反

馈意见整改、省委巡视整改、主题教育检视整改、日常自查自改为抓手，充分发挥党校在宣传思想文化和意识形态工作中的重要作用，扎实推动各项责任和工作任务落实到位。

6.坚持科学规范，在强化办学保障上迈出新步伐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以内部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为质量立校提供制度保障”的要求，按照管理科学化和服务规范化的要求推进改革，不断提高管理水平、服务质量和保障能力，确保党校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在去年全省首次市县党校办学质量评估中，我校获评“优秀”等次，居全省地市级党校首位。一是提升制度管理效能。修订完善涵盖党的建设、主业主责、综合保障等各个方面制度规范，强化制度执行力，以“制度强基”为全面从严治校厚植“熔炉”底蕴。二是优化行政后勤服务。规范办文办会办事，以档案“三合一”制度等为有力抓手，扎实推进文秘宣传、机要保密、接待用车、电子政务、文件收发等工作，在贯彻落实上级和校委部署、服务主责主业等重要事项上，发挥参谋助手和综合协调作用。续聘法律顾问，协助审核各类合同70余份，固定每月现场服务日，面对面提供法律咨询，依法治校成效明显。继续规范人事管理和劳动管理，

落实教职员工待遇，保障合同工合法权益。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财务行为，在“过紧日子苦日子”的原则下，精准预算编制，强化执行管理，坚决落实各项节约要求，全年预算总支付率达到 99.77%。规范并加强采购和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展开全校资产盘点和资产清查工作。消防安保、人民防空、防雨防汛等工作扎实有序开展。三是加强校园软硬件设施建设。实施“微改造”展现“大变化”，推进校园校舍改造提升项目 20 余项，以绣花功夫扎实促进校园环境新提升。修复植被、加强养护，修缮路面、规范整治，切实加强绿美校园建设；矗立“初心石”“红旗石”，开辟“初心路”，营造浓厚党校红色氛围；持续提高膳食质量；落实日常保洁和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分批推进办公和住宿设施修缮改造；完善校内道路和设施标识指引；切实提高后勤服务管理信息化水平。校园环境建设和后勤服务更加规范、有序、安全、便捷。四是加快推进图书情报和信息化建设。加强图书数字资源建设，构建“岭南文化与制造业城市高质量发展”专业信息情报廊道，以《佛山市情》《汇智呈报》两份智库型信息参考材料为基础，提供贴近佛山本地的高质量信息情报服务。申报立项智慧党校平台运维、智能设备综合运维服务以及党性教育

展馆智能化系统维保等三个项目，完成软件平台（一期）等四个项目验收。搭建全校录播系统平台，行政办公与学员管理全流程信息化。参加省市攻防演练，不断加强网络平台等业务系统的实时监测和办公终端安全防护，网络和信息安全工作扎实。

7.坚持联动协作，在深化系统发展上拓展新空间

坚持补齐党校系统建设短板，持续加强系统建设工作力度，切实推动市区镇三级党校联动发展。一是坚持党委率领，以全党办党校工作格局夯实基层党校建设根基。积极与市有关部门沟通，将党校工作纳入党委整体工作部署、纳入党委党的建设年度目标考核，列入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情况述职内容。今年，市委在2023年度党的建设和重点工作考核指标体系中，增加对区委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情况的考核指标。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对我市、我校此项工作做法充分肯定。二是坚持校委带领，“以点带面”履行指导区镇党校职能。建立校委联系区级党校工作制度，制定业务指导计划及工作要点，推动五区党校打造一门特色课程、一个特色现场教学 and 一条特色现场（体验）教学路线的“三个一”工程。全年区镇党校开展培训4094期，培训503494

人次。校领导带队到各区调研指导区镇党校工作 36 次，业务指导组到区镇党校指导工作 46 次，我校教师支持区镇党校授课 405 场次 44331 人次，区镇党校到市委党校跟班学习 15 人次。7 个镇街党校入选广东省“百个镇街党校示范点”，基层党校办学质量稳步提升。三是坚持辐射引领，“连线成片”实现联动提升。与郴州市委党校、伽师县委党校等签订合作框架协议，落实与黔东南州委党校对口协作事宜，协商共建共享教育资源，探索异地培训合作模式。全年与郴州市委党校、黔东南州委党校互培 8 个培训班次共计 414 人次。作为省的第四片区牵头党校，与湛江、茂名、云浮三家市委党校建立跨区域协助发展机制，逐步在教学互鉴、师资互派、培训互接、基地互用、科研互助等方面加强合作交流，开放办学“窗口效应”逐步凸显。

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得益于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及各单位部门的鼎力支持和密切配合，得益于全体教职员工的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和努力拼搏，这就是党校姓党、党校人姓党的充分展现。

成绩与困难并存，挑战与机遇同行。对标对表新时代

党校工作任务和要求，对标对表“走在前列”的总目标，我们还存在很多短板和不足。比如，统筹推进全市党校建设发展上有待进一步加强；争取党委政府支持党校工作方面还需更加积极主动；教学科研咨政融合发展上仍需进一步推进；精品、成果的数量和质量均有待进一步提升；人才创新创造活力有待进一步迸发；管理服务保障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党建品牌和影响力有待进一步彰显，等等。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高度重视、加快解决。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2023年度部门决算信息，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11,679.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013.70**万元，项目支出**4,665.82**万元。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6,975.52	7,074.63	7,013.70
人员经费	6,297.46	6,311.87	6,265.30
日常公用经费	681.06	762.76	748.40
二、项目支出	4,395.36	4,708.73	4,665.82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1,524.47	1,365.00	1,356.12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373.88	11,783.36	11,679.52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我校根据《2023年度佛山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评，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为99分，绩效等级为“优”¹。

（二）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我校预算编制基本符合符合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划。在开展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时，能够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当年预算编制文件的要求，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资金。项目入库符合《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

我校根据2023年度工作安排，在编制2023年度预算时，按照《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估和评审管理暂行办

¹ 绩效等级：总分≥90为优，80≤总分<90为良，60≤总分<80为中，总分<60为差。

法》，对预算项目设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2. 财务管理情况

在资金使用的管理过程中，我校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会议、培训和差旅资金等支出标准严格执行市的有关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在会计核算方面：能严格按照会计规范进行各项财务账目处理。对于资金下达文件有明确要求的，将资金列入相应科目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符合要求。按时按要求提交权责发生制部门财务报告和部门决算报表。

在内部控制管理方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单位一把手担任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组长，设置了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部门，并及时召开内部控制会议，研究相关问题。

在预决算信息和绩效信息公开方面：能及时在校网站公开当年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全部预决算表格及相关说明，预决算公开的方式、时间、内容均符合要求。特别对重大项目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能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接受监督。

该指标分值**9**分，自评得分**9**分。

3. 项目管理情况

我校对各项目的立项、政府采购、日常监管、验收等环节都执行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未出现违规情况。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2**号)相关要求。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畴的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我校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通过印发文件，要求各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开展的情况进行汇报。二是组成检查组对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情况、运行质量等进行检查，对项目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的，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每年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2023**年度本部门(含下属单位)项目共**18**个。按照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我校(含下属单位)对**18**个项目开展了自评，项目自评覆盖率**100%**。

该指标分值**15**分，自评得分**15**分。

4. 资产管理情况

我校资产配置全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结合年度资金安排，合理采购，现有资产配置与工作需要之间关系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定期按要求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资产管理有效、安全。按国有资产管理制度

要求，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租金和处置收益及时上缴。

但由于部分规划外培训班培训收入于**2023年12月**收到，故未能及时上缴财政，项目自评扣**0.5分**；在财务专项审计中，涉及在建工程未及时转入固定资产的问题，自评扣**0.5分**。

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9分**。

（三）履职效能分析

1.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3年我校“三公”经费全年预算安排**3万元**，实际支出为**2.72万元**，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该指标分值**1分**，自评得分**1分**。

2. 财政支出执行率

我校全年财政支出完成率为**99.36%**，反映**2023年**我校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3. 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3年，我校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抓紧抓实主责主业，积极担当职责使命，共有**3项**重点工作任务，已完成**3项**，重点工作完成率为**100%**，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见下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1	完成年度干部教育培训项目计划。	<p>主体班次 98 期，培训学员 7246 人、共 40737 人次（计划内主体班次 86 期、培训学员 5735 人；新增计划外主体班次 12 期、培训学员 1511 人）。计划外培训班次 42 期，培训学员 3238 人、共 12184 人次（省级班次 6 期，培训学员 353 人。国家级班次 6 期，培训学员 1026 人）。后勤承接委托培训班 69 期次，学员 6664 人次。教师外出授课共 952 场次、受众 108930 人次。做到了应训尽训，切实把党的创新理论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到各级党员干部中</p>
2	抓主责主业，围绕中心开发课程。	<p>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第一主课、必修课，推出教学课程</p>

		317 门（条），通过新课程试讲开发 29 门新课程，评选校级精品课 10 门。
3	以服务中心大局为宗旨，发挥科研咨政作用。	<p>全年登记科研成果 409 项，科研成果数量再创新高。其中，咨政研究成果 227 项，占比 55%；理论学术研究成果 162 项，占比 40%；教学研究类 20 项，占比 5%。全年省级以上课题立项 17 项，在报刊杂志和学术期刊公开发表文章共 139 篇，其中二类核心期刊 3 篇、省级公开刊物文章 17 篇，省市报刊文章 119 篇。咨政成果获省、市领导批示 5 人次，被职能部门采用 9 篇。参加省级以上研讨会并提交论文 65 人次，接受媒体采访 54 人次。2023 年，我校被评为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 2022-2022 年度科研和决策咨询工作先进单位。</p>

...		
-----	--	--

(说明: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应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结合省、市委市政府、人大交办的任务、《2023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督查方案》、部门相关规划或年度工作任务,进行梳理。涉密的工作任务不公开。)

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2023年,我校积极履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目推进顺利,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完成。根据评分标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依据于各项目单位绩效自评分数和项目资金的占比权重。该指标分值15分,按照公式计算,自评得分为15分。

5. 政治建设、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效益

我校积极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统筹推进2023年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全年任务,有力地保障了佛山市经济社会的有序发展,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一是课程建设不断深入,全面加强;二是以做强主业主课为重点,教学培训提质增效;三是以服务中心大局为宗旨,科研咨政成果丰硕。

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6.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对 2023 年主体班中的 98 个班次培训学员的满意度调查，我校获得 95% 的平均满意率，反映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三、存在问题

一是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编制质量有待提高，个别项目编制方法不够科学，测算不够精准。

二是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强化。个别项目在制定绩效目标时较为笼统，没有结合子项目的实施内容进一步分解年度绩效目标。

三是制度落实有待进一步加强。如收支两条线应上缴收入未及时上缴。

四、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是夯实编制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做细做实事前需求调查，落实“先谋事再排钱”的要求。对重点的项目实施事前绩效评估，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以及经济性开展科学论证，确保资金预算合理性。

二是深入构建绩效目标体系，提高绩效目标的引导性。认真学习省、市有关绩效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组织各业务部门围绕各自工作职能，合理设定年度工作任务，提出本年度工作任务的核心绩效指标，从而提高绩效管理的可操作性与可比性。

三加强制度落实。对资产管理重要岗位要加强控制，督促各业务部门及时掌握经费的收支进度，做到制度管人，责任到人。

五、其他自评情况（略）